

大溪港250kVA箱变工程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XL20250930-1)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大溪港250kVA箱变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5万元， 招标人为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管理办公室。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大溪港250kVA箱变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大溪港250kVA箱变工程:

一、投标人须具备([电力工程(2015新标准)三级](含)以上或者[输变电工程(2015新标准)三级](含)以上或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2015新标准)二级](含)以上)并且[承装类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含)以上并且[承试类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年第30号令)于2025年7月1日起施行，为做好许可延续工作，设置过渡期，时间为2025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按照《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5〕44号)执行。

二、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二级建造师·机电工程](含)以上并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含)以上。

三、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1. 信誉要求: 投标人承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近3年内没有隐瞒，虚假，伪造等弄虚作假行为；近3年内不曾因其自身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投标人近3年没有知识产权、专利诉讼纠纷；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项目质量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近3年自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向前推算）（上述承诺书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 由社保机构出具的本企业的2025年6月—2025年8月的缴费证明。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10-09 10:00到2025-10-13 17:00

获取方式：1. 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25年10月09日至2025年10月13日止（节假日除外）。2. 领取招标文件地点：无锡律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市滨湖区滴翠路100号B栋1201室）3. 领取招标文件方式：电子文档介质。报名单位需同时递交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原件备查）：1)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联系方式（电话、电子邮箱地址）；2)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30 13: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30 13:30

开标地点：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吴区分中心开标室五开标室五(新吴区清晏路与净慧东路交叉口东120米)

七、其他

1、本项目工期:20日历天:

2、本标段合同估算价:25万元

3、本项目需递交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及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管理办公室
地 址：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111号无锡软件园天鹅座D幢22楼
联 系 人： 惠工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无锡律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无锡市滨湖区滴翠路100号（写字楼）B幢1201室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18171540229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培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